

证券代码：872881

证券简称：易具精工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上海易具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上海易具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易具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以下简称“回购方案”）。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要约回购的价格为人民币 1.40 元/股，要约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2,500,000 股(含 2,500,000 股)，占回购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回购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后，总股本由原来的 10,000,000 股拟变更为 7,500,000 股，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10,000,000 元拟变更为 7,500,000 元。本次回购注销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易具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要约收购业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 2022 年 10 月 18 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本公司各债权人如果要求公司

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供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按照原债权文件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通知债权人，并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解放日报》上刊登《减资公告》进行公告。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邮寄方式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2 年 10 月 18 日-2022 年 12 月 2 日，每个工作日 8:30-11:30、13:30-17:00。

2、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秋兴路 875 号 B 幢西部 4 楼

邮政编码：201306

联系人：陈洁

联系电话：021-66821488

传真号码：021-36362811

3、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三、其他信息

回购并注销股票方案的后续审批、股份注销登记、工商变更登记等程序，尚需经相关主管部门确认后进行操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易具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